



172712050400
有效期至2023年12月28日

副本

检测报告

HKJC-2022-03-0423

项目名称: 固定源废气检测
委托单位: 陕西金龙水泥有限公司
被测单位: 陕西金龙水泥有限公司老县粉磨站
报告日期: 2022年3月29日



陕西华康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

报告声明

1、报告无 CMA 认证标志章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（或公章）及无骑缝章无效。

2、报告缺少报告编号、编制人、复核人、审核人、报告签发人签字、签发日期无效。

3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完整复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）本报告。报告涂改无效。

4、由委托方送检的样品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所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；我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对来源和因保存不当引起的结果偏差不负责。

5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），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，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。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。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检测项目，我公司一概不受理。

6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
7、本报告结束符号为“—————”。

检测单位：陕西华康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单位地址：陕西省安康市高新区创业西路

电 话：（0915）8884888

传 真：（0915）8884888

邮编：725000

检 测 报 告

HKJC-2022-03-0423

第 2 页 共 3 页

项目名称	固定源废气检测					
检测目的	了解污染物排放状况					
项目地址	安康市平利县老县镇					
联系人	丁贤远	联系电话	13891534555			
采样人员	江超、马成毅					
采样日期	2022年3月23日	分析日期	2022年3月23日-25日			
检测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					
评价依据	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4915-2013）表1水泥制造过程中“破碎机、磨机、包装机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”标准					
采样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ZR-3260DA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HK-0308066）					
检测工段	1#磨磨尾除尘器（DA016）	检测期间生产负荷（%）	85			
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信息						
项目	分析方法及来源	检出限	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		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测定重量法（HJ 836-2017）	1.0mg/m ³	LF-30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（HK-0306013） EX125DZH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（HK-0309001）			
检测结果						
项 目	检测断面	距地面 15 米，距排气口 9 米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24			24	/
测点管道截面积（m ² ）		0.7854			0.7854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	15.1	15.8	16.0	15.6	/
大气压（kPa）		97.4	97.3	97.3	97.3	/
标况体积（L）		838.9	817.0	818.4	824.8	/
采样嘴直径（mm）		12.0	12.0	12.0	12.0	/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	14095	15624	16121	15280	/
测点烟气流速（m/s）		5.6	6.2	6.4	6.1	/
动压（Pa）		27	33	35	32	/
静压（kPa）		-0.07	-0.11	-0.12	-0.10	/
含湿量（%）		2.0	1.8	1.9	1.9	/
颗粒物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14.3	14.5	14.5	14.4	20
	排放量（kg/h）	0.202	0.227	0.234	0.221	/
评价结论	根据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4915-2013）表1水泥制造过程中“破碎机、磨机、包装机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”标准评价：陕西金龙水泥有限公司老县粉磨站1#磨磨尾除尘器（DA016）排气筒固定源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限值。					
备注	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样品负责。					



检 测 报 告

HKJC-2022-03-0423

第 3 页 共 3 页

项目名称	固定源废气检测					
检测目的	了解污染物排放状况					
项目地址	安康市平利县老县镇					
采样人员	江超、马成毅					
采样日期	2022年3月23日	分析日期	2022年3月23日-25日			
检测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					
评价依据	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4915-2013)表1水泥制造过程中“破碎机、磨机、包装机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”标准					
采样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ZR-3260DA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(HK-0308066)					
检测工段	2#磨磨尾除尘器(DA013)	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(%)	85			
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信息						
项目	分析方法及来源	检出限	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		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测定重量法 (HJ 836-2017)	1.0mg/m ³	LF-30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(HK-0306013) EX125DZH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(HK-0309001)			
检测结果						
项	检测断面	距地面 15 米, 距排气口 9 米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	排气筒高度 (m)	24			24	/
	测点管道截面积 (m ²)	0.7854			0.7854	/
	烟气温度 (°C)	17.5	17.9	17.8	17.7	/
	大气压 (kPa)	97.1	97.0	96.9	97.0	/
	标况体积 (L)	776.8	780.2	773.0	776.7	/
	采样嘴直径 (mm)	10.0	10.0	10.0	10.0	/
	标干流量 (m ³ /h)	15649	15696	15553	15633	/
	测点烟气流速 (m/s)	6.3	6.3	6.3	6.3	/
	动压 (Pa)	34	34	33	34	/
	静压 (kPa)	-0.11	-0.11	-0.11	-0.11	/
	含湿量 (%)	1.9	1.8	1.9	1.9	/
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5.0	15.0	15.0	15.0	20
	排放量 (kg/h)	0.235	0.235	0.233	0.234	/
评价结论	根据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4915-2013)表1水泥制造过程中“破碎机、磨机、包装机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”标准评价: 陕西金龙水泥有限公司老县粉磨站 2#磨磨尾除尘器 (DA013) 排气筒固定源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国家规定标准限值。					
备注	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样品负责。					

编制: 江超

复核: 陈成靖

审核: 王小宇

签发: 张公兴

签发日期: 2022年3月28日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